

驻马店市供销社
驻马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驻马店市财政局
驻马店市农业农村局
驻马店市乡村振兴局
驻马店市商务局
驻马店市总工会
中国人民银行驻马店市分行

文件

驻供文〔2024〕1号

关于做好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
农副产品工作和组织开展“2024年迎新春
消费帮扶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供销社、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商务局，各县区总工会，市各产业工会，市直各基层工会，各金融机构：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扩大消费的安排部署，释放消费活力，推动消费升级，根据省供销合作总社、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厅、农业农村厅、乡村振兴局、商务厅、总工会和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等八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迎双节消费帮扶新春行动”的通知》（豫供文〔2023〕45号），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厅、乡村振兴局、供销合作总社、总工会、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六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23〕2号）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消费帮扶金秋行动”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挖掘各县区、各行业、各系统消费潜力，抢抓春节消费旺季契机，进一步激发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支持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发展，进一步促进居民消费提质升级，市供销社、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商务局、总工会和人民银行驻马店市分行等八部门决定就做好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和组织开展“2024年迎新春消费帮扶活动”通知如下：

一、做好 2024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

全市各部门要指导所属预算单位、国有企业及金融机构通过“832 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cg.fupin832.com）填报 2024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预留比例不低于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的 10%且不低于上年度数额。具备条件的单位，可适当提高预留比例，鼓励按照 15%的比例预留采购份额。各部门应当要求所属共用食堂的预算单位，共同确定一个单位作为代表填报预留份额，其余单位在系统中注明情况；对食堂外包的预算单位，应当要求其按规定填报预留份额并为食堂承包方开通“832 平台”交易权限。鼓励职工个人通过“832 平台”微信小程序，绑定所属单位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总额。确保政府采购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政策取得实效。

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原则上在为每位会员发放不超过 2500 元的年度节日慰问品之后，2 月底前可再按每人不超过 500 元且不低于 300 元或者年度福利总额 15%的标准，采购发放我市脱贫地区的农副产品作为工会福利、慰问品等。

二、组织开展“2024 年迎新春消费帮扶活动”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底，全市各部门以“迎新春、促消费、固成果、助振兴”为主题，开展“2024 年迎新春消费帮扶活动”。活动以助销我市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为重点，采取各级

各部门统一组织推动、网上“点对点”精准对接的方式，广泛动员机关、医院、高校、金融等单位（企业）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帮助脱贫地区持续增收致富。

（一）用好销售平台扩大实物消费。鼓励全市有关单位在开展慰问老干部、困难职工、困难党员等节日慰问活动、发放工会会员节日福利时，优先通过“832平台”“工会E卡”“农购网”“市农副产品展示展销中心”等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充分发挥消费帮扶重点企业引领作用。同时，开设活动专区，发挥采购平台的规模和渠道优势，推介我市脱贫地区优质农副产品。

（二）鼓励举办产销对接活动。各县区各部门要围绕“迎新春”，精心策划惠民促消费活动，用好促消费的政策，采用发放消费券等方式，推出系列优惠措施，促进农产品销售。开展系列宣传活动，集中展示脱贫地区特色优质农副产品，提升我市优质农副产品的知名度。

（三）倡导赴脱贫地区开展旅游消费。鼓励各县区、各部门、各行业加大对脱贫地区文旅资源宣传推介，优先安排到脱贫地区开展工会活动，引导干部职工自发消费脱贫地区旅游产品和旅游服务，促进脱贫地区文化旅游产品和服务“出圈成名”。鼓励具备条件的脱贫地区进一步搞活农家乐、乡村会客室、特色民宿、农业观光等乡村旅游项目，丰富红色旅游、休闲度假旅

游、旅游演艺等旅游资源，完善旅游景区、文化场馆等在线预订、智能导游导览等功能，科学有序强化脱贫地区县域旅游市场，更好满足各地群众节庆旅游、文化休闲、娱乐消费需求。

三、工作要求

(一)明确任务责任。发展改革部门和供销部门负责协调推动有关单位，共同开展助农活动。财政部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财政预算单位、国有企业采购我市脱贫地区的农副产品。农业农村部门负责组织农产品生产企业、合作社等，参加产销对接活动。乡村振兴部门负责引导组织定点帮扶单位、校地结对帮扶高校等单位采购。商务部门负责组织农批、商超、电商等企业积极采购助农产品。工会部门负责将我市脱贫地区的农副产品纳入慰问品和福利采购范围。人行驻马店分行负责组织推动各金融机构采购发放我市脱贫地区的农副产品。各县区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分工，组织实施。

(二)强化组织推动。组织农产品消费是推动消费帮扶的重要措施，也是解决农产品滞销问题的重要手段。各县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根据职责分工，做好组织协调工作，确保相关工作取得成效。

(三)加强宣传发动。各地各部门要加大宣传发动力度，通过印发通知、发布倡议、举办活动、媒体宣传等多种方式，调动各方面消费帮扶工作积极性，广泛发动各级组织、干部职工

踊跃参与，进一步营造“人人皆可为、人人皆愿为、人人皆能为”的消费帮扶浓厚氛围。

（四）及时总结经验。各地各部门和相关企业要做好“2024年迎新春消费帮扶活动”的梳理总结和数据统计，充分发掘工作中涌现的典型做法和先进事迹，积极探索创新消费帮扶新渠道、新模式、新经验。

（五）加大督促考核。各县区各部门要切实做好统筹协调，积极指导本级和本部门所属单位、企业、工会组织遵循质优价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购我市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和开展消费帮扶活动。各县区各部门要将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和开展消费帮扶活动情况纳入年度考核体系，进行督促通报。

市供销合作社	联系人：周新田	电话：0396—2601736
市发展改革委	联系人：蔡婉玉	电话：0396—2601133
市财政局	联系人：徐晨光	电话：0396—2610822
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孙法军	电话：0396—2912209
市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陈苏衡	电话：0396—2610136
市商务局	联系人：吴慈祥	电话：18239677358
市总工会	联系人：杨中启	电话：0396—2617002
人行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王华峰	电话：0396—2905269
市农副产品中心	联系人：马 龙	电话：0396—2601776 15890801300

832 平台 联系人：陈明杰 电话：400—1188—832

18911600378

工会 E 卡 电话：0396—2609977、15838101112

农 购 网 电话：400—036—6226



驻马店市供销合作社



驻马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驻马店市财政局



驻马店市农业农村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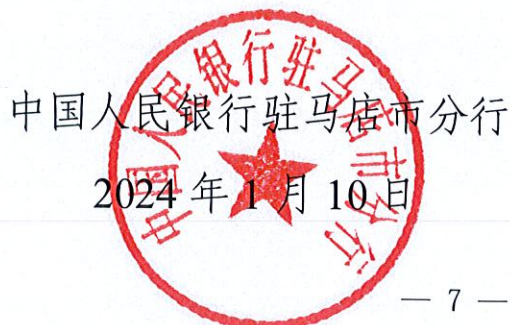
驻马店市乡村振兴局



驻马店市商务局



驻马店市总工会



中国人民银行驻马店市分行

2024年1月10日

驻马店市供销合作社

2024年1月10日印发
